

# 2021-2024 年度校方责任保险采购合同

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竞争性磋商文件

## 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自主采购合同

(项目号: CSWU2021C-07)

甲方(需方): 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乙方(供方):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2021-2024 年度校方责任保险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项目编号 CSWU2021C-07), 供方的《投标文件》及其相关承诺事项, 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 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经双方协商一致, 达成以下服务合同: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文件和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填写

磋商项目名称	数量	综合单价	总价	服务时间	服务地点
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2021-2024 年度校方责任保险	1	2.4 元	129600 元	2021-2024 年度	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合计人民币(小写): 129600 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壹拾贰万玖仟陆佰元整

### 一、服务要求

(一) 校方责任保险(主险)基本要求

针对我校全校学生的责任保险, 人数约 18000 人/学年(具体人数以每学年学校提交为准)。责任保险范围应覆盖学校活动的全过程, 包括学生在校活动期间或由被保险人统一组织或安排的活动过程中, 因被保险人疏忽或过失发生下列情况导致学生遭受意外事故或人身伤亡, 依法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 以及相关法律费用等,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要求的约定负责赔偿。

高等院校

1、校方责任保险金额: 每生每年 500000 元;

2、意外伤害和校方无责任情况下每位学生每年补偿金额: 校园内意外伤害死亡(含猝死)、伤残一级补偿限额 150000 元/人(其余伤残等级的补偿金额按残疾等级比例进行);



校外意外伤害死亡、伤残一级一次性补偿 5000 元/人；疾病身故补偿 5000 元/人。以上三种补偿情形不可以兼得。

(二)附加险：无过失补偿责任保险条款

针对我校全校学生的责任保险，总人数约 18000 人/学年（具体人数以每学年学校提交为准）。

1、在保险期间内，学校学生人身伤亡，由受害人或其代理人在保险期间内首次向被保险人提出损害赔偿请求，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应由被保险人承担的无过失补偿责任，保险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负责赔偿。

2、赔偿限额：全年累计责任赔偿限额人民币 1000 万元，每次事故责任限额人民币 300 万元，每次事故每人人身伤亡责任限额人民币 20 万元（其中医疗限额为每人 2 万元）。

3、免赔额：每次事故免赔额为人民币 100 元或损失金额的 10%，以高者为准。

## 二、考核方式

1、成交供应商应指定专人与学校对接保险服务工作，并保持联系方式畅通。采购人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若联系方式变更要主动告知学校；学生需要保险服务时因联系方式不畅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如采购人需要，成交供应商必须在 4 小时内提供上门服务。

2、成交供应商指定理赔专职联系人，随时为客户提供各项理赔服务开辟理赔绿色通道，优先处理本项目各项理赔事务。

如供应商未能如约履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采购人可在当年度保险期满后（2021 年 9 月 1 日—2022 年 8 月 31 日、2022 年 9 月 1 日—2023 年 8 月 31 日、2023 年 9 月 1 日—2024 年 8 月 31 日），提前终止合同。

## 三、付款方式

1、成交供应商需在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缴纳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注明项目名称和编号），履约保证金汇到以下账户：

户名：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重庆沙坪坝支行照街分理处

账号：50001056800052500187

2、合同服务期内，成交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每学年提供的参保学生名单提供保单和正式发票，采购人在收到保单及发票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向供应商支付当年保费；

3、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验收之日起至质保期满，无质量、售后和其它违约问题，由乙方提出申请，经采购人使用部门签字盖章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给乙方。

四、违约责任：

- 1.按《合同法》执行。
- 2.乙方每延期一天，按照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一收取乙方违约金；如甲方在验收合格并收到乙方发票后 20 个日历日内无故延期付款，每天支付给乙方千分之一违约金。

五、其他约定事项：

- 1.采购文件及其补遗文件、响应文件和承诺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2.本合同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需方所在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3.本合同一式伍份，需方叁份，供方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 4.其他：

需方：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地址：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联系人：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  
 账号：50001056201010187  
 500100117053

签约时间：2021.9.6  
 签约地点：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备注：

供方：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  
 地址：重庆市渝中区邹容路133号  
 电话：023-41432074  
 传真：023-41668519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中大世界支行  
 账号：31030101040018483  
 法人代表：  
 授权代表：

签约时间：2021.9.6

重庆城市管理职业学院  
 专用章  
 行重庆沙坪坝支行新渝分理处  
 6800062500187  
 01170539